

107 年全民運動會雲林縣滾球代表隊選拔賽

一、宗旨：為 107 苗栗全民運動會做準備，藉由選拔方式，推選出本縣滾球菁英，期許為本縣於全民運大賽中奪得佳績。

二、指導辦單位：雲林縣政府、雲林縣體育會

三、辦單位：雲林縣體育會滾球委員會

四、協辦單位：雲林縣體育場、大成商工、義賢國小

五、比賽時間：107 年 5 月 05、06 日 星期六 上午 8:00 報到 8:30 比賽。

六、比賽地點：雲林縣立滾球場(棒球場體育文化園區)

七、選拔組別：

(一) 男子雙人團體賽

(二) 男子三人團體賽

(三) 女子雙人團體賽

(四) 女子三人團體賽

(五) 男子個人射擊賽

(六) 女子個人射擊賽

八、選拔規定：

1、限設籍雲林縣滿三年之縣民參加民國 104 年 6 月 11 日以前設籍者。

2、國際滾球總會認證之比賽用球。

3、比賽當天每位參賽選手須準備國民身分證於報到檢錄查驗。

4、每位參賽選手團體組可報多項組別，雙人賽可報名 3 人、三人賽可報名 4 人。

5、各組別冠軍優勝選手代表本縣參賽 107 年全民運滾球雲林縣代表隊選手。

6、雲林縣全民運滾球代表隊選手，放棄代表本縣參賽之資格，將遞補之選手及隊伍，將由本委員會指派選手參加，不另做選拔。

7、競賽過程中球員資格不符或冒名頂替一經發覺，即取消該隊比賽資格，其已賽各場成績一律取消。

8、比賽開始 10 分鐘，該參賽隊伍未出場時視同棄權落敗。

9、不符合第八條第一款之規定取消全隊資格。

10、代表隊教練由本委員會指派聘任。

報名手續：

1.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4 月 27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5 時止

2.填妥報名表：網路報名，請確實填寫。（基本資料不空開）

<https://goo.gl/forms/Q6dS9uG4YdrhP2oL2>

3.聯絡人：陳秩瑋總幹事 0988-558619，資訊組陳世欣老師 0933-528626

4.報名費用：雙人賽每人 100 元，三人賽每人 100 元，個人射擊賽每人 200 元

5.便當及保險敬請自理。

6.選手比賽當日請攜帶國民身分證備查

十、技術及抽籤會議：

107 年 5 月 01 日星期二 晚間七點 縣立滾球場舉行抽籤會議

十一、比賽制度：

1、賽制採計時賽。

2、團體組選拔分男、女子組，雙人組及三人組比賽分開進行，獲得該組別冠軍將代表雲林縣參賽。

3、賽制依報名隊數多寡決定。

4、申訴須於事實發生 30 分鐘內，以書面經該隊隊長或教練簽名後向大會提出，繳交保證金新臺幣貳仟元整，申訴成立時保證金退還，否則予以沒收。

十二、比賽規則：採中華民國滾球協會最新法式滾球規則。

十三、獎勵：

各組第一名將取得 107 年全民運動會雲林縣代表隊資格，教練由本委員會指派。

十四、本實施計畫競賽規程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主辦單位修正後，公佈實施之。